

物業管理「能力標準說明」

能力單元

職能範疇：人力資源管理 (合作關係及領導能力)

1. 名稱	督導管業團隊完成管業職務	
2. 編號	PMZZHR302A	
3. 應用範圍	促進管業團隊合作的督導工作	
4. 級別	3	
5. 學分	3	
6. 能力	<u>表現要求</u>	
	6.1 管業團隊督導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傳達清楚的工作指示 ● 了解下屬的工作表現 ● 能夠維持良好的員工關係
	6.2 相關法律知識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能夠督導屬員按管業操守及相關法規執行工作
7. 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能夠傳達清楚的工作指示，了解下屬的工作表現，維持良好員工關係，督導管業團隊按管業操守及法規完成管業職務	
8. 備註		